

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经全体董事确认，一致同意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孙陶然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，并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1 日